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156,602.9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47.46%，均系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子公司安徽光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光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安徽光智及其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开具保函、开立信用证、履约担保、银行承兑汇票、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供应链融资等事项提供担保，合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6,500万元，各子公司之间额度可相互调剂，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担保涉及事项及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

2026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了上述事项。

二、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金融租赁”）签署了《保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为安徽光智与交银金融租赁的融资租赁（回租）

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均在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后，公司为安徽光智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45,990万元，尚余担保额度140,51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安徽光智科技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00MA2TCT8W4U

3. 成立日期：2018年12月29日

4. 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路100号

5. 法定代表人：朱世彬

6. 注册资本：人民币90,000万元

7. 经营范围：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等。（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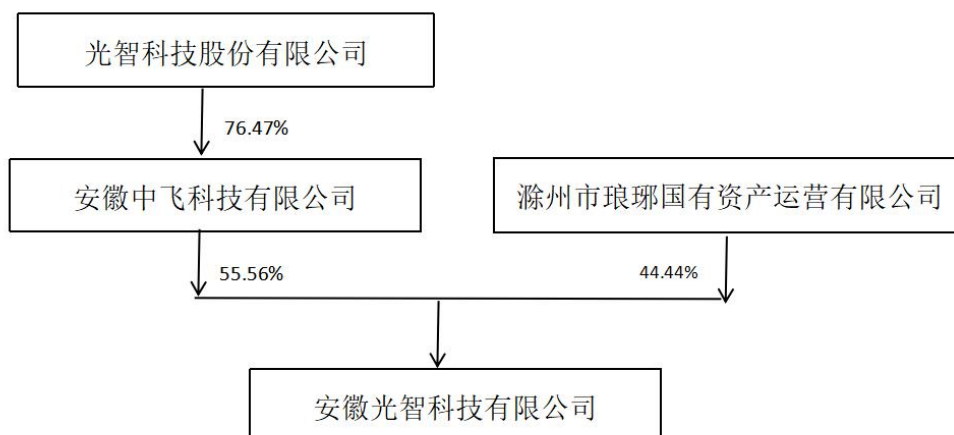
8.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3,387	451,188
负债总额	280,938	311,628
净资产	132,449	139,560
资产负债率	67.96%	69.07%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4,993	52,087
利润总额	10,342	4,466
净利润	8,428	3,705

9. 安徽光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 股权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的担保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债权人（甲方）：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 债务人（被担保方）：安徽光智科技有限公司
3. 保证人（乙方）：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方式：保证人同意为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如债务人不履行债务，债权人可直接要求保证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如有多个保证人，债权人可以要求任何一个保证人在其全部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

5. 保证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为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租赁本金、租息、租赁物名义货价、迟延履行违约金、违约金、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规定的债务人未按法律文书指定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产生的债务利息及迟延履行金等）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保全保险费）、执行费、律师费（以债权人与律师事务所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包括债权人已付和应付的全部费用）、代理费、咨询费、差旅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认证费、收回和处分租赁物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合理费用。

6.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156,602.92万元，占公司最近

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47.46%，均系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况，亦无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